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新北市板橋區江翠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220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二段413號

承辦人：楊麗櫻

電話：22526880 分機252

傳真：22529540

電子信箱：liing@mail.ctes.tpc.edu.tw



22049

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2段182巷3弄95號5樓

受文者：舟濟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板翠小輔字第11265723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1下舟濟協會補助申請表、111下舟濟協會補助學生清冊

主旨：檢送本校申辦貴協會之專案補助申請表，敬請 惠予補助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學生因家庭經濟因素，無力支付111學年度第二學期課後班學費，敬請貴協會核准本次專案補助申請，以期能協助學生之課後班照顧與學習。
- 二、申請補助學生共計11位，申請補助金額合計：新台幣柒萬貳仟柒佰元整

正本：舟濟協會

副本：

校長 周麗櫻



## 舟 濟 協 會 函

地址:220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 2 段  
182 巷 3 弄 95 號 5 樓

聯絡人:秘書長 謝宜庭

電話: 02-2259-0498

電子信箱: [zhoujiAssociation@yahoo.com](mailto:zhoujiAssociation@yahoo.com)

受文者: 新北市板橋區江翠國民小學

住址: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 2 段 413 號

發文日期: 中華民國 112 年 04 月 19 日

發文字號: 舟 112041901 號

速別:普通件

主旨: 貴校檢送之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課後班學費補助,經本會理監事聯席會議  
審核後准予全額補助,特予通知。

說明:

- 1、 貴校所檢送之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課後班學費補助申請函,經本會理監事聯席會議審核通過,准予全額補助。
- 2、 補助期間從 112 年 2 月 13 日起至 112 年 6 月 30 日學期結束止。
- 3、 補助金額為貴校統計之人數總共 11 位學生,每位學生補助依校方評估金額補助,共計新台幣 72,700 元。
- 4、 本次補助經費預計在 112 年 04 月 30 日前匯入貴校此計畫之專戶,請貴校惠予提供本會指定銀行專戶的資料以便利匯款為禱。

正本: 新北市板橋區江翠國民小學

副本: 舟濟協會理監事聯席會議

理事長

郭建宏



